

花蓮縣政府 111 年中秋節返鄉專車 購票須知

一、乘車條件：設籍花蓮（或身分證“U”開頭）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及其配偶；或非花蓮縣民但於花蓮工作者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及其配偶。

【購票及搭車審核所有乘車人搭乘資格證明文件，如：身分證，親屬關係出示完整戶口名簿，依工作地者檢附工作證明文件，愛心票者需備身心障礙手冊】。

二、收費標準及乘車相關規定：

1. 專車費用：全票 200 元/張，半票 100 元/張(未滿 12 歲，65 歲以上或愛心票者，需備證明)；一般訂票每人每次加總限 4 張，愛心票訂票單程限 2 張(身障本人及依規定可陪同者，皆須符合花蓮縣政府返鄉專車搭乘資格)。
2. 返鄉專車屬服務性質，費用款項為行政作業費，購票後恕不退費。
3. 專車為實名制，訂票網頁上所提供的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於行政作業中使用，乘車證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套印搭乘人姓名及身分證字號。
4. 搭車出示乘車人證件，限本人搭乘，禁轉售(讓)，未符資格者不得上車，未帶證件視同非本人搭乘即不符資格。
5. 火車型號：PP 自強號，每列 566 個座位數。
6. 專車規定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並依縣府網站公告為準。

三、專車資訊（直達車，無站票）：

台北 → 花蓮	111.9.8(星期四)	19:38 台北開	21:58 花蓮到
		南區接駁(須持專車乘車證轉乘)： 花蓮(22:10 開)/壽豐(22:28 到)/鳳林(22:44 到) 光復(23:03 到)/瑞穗(23:18 到)/玉里(23:37 到)	
花蓮 → 台北	111.9.11(星期日)	南區接駁(須持專車乘車證轉乘)： 玉里(12:19 開)/瑞穗(12:37 開)/光復(13:00 開) 鳳林(13:14 開)/壽豐(13:35 開)/花蓮(13:53 到)	
		14:22 花蓮開	16:59 台北到

四、購票方式(需登載所有乘車人資料)：

訂票時間	購(取)票地點及時間		座位配額	
8/24 中午 12 時-16 時，由「花蓮縣政府全球資訊服務網-熱門連結-111 年中秋節返鄉專車訂票」連結訂票(額滿即改為候補登記)。 【候補取票作業全部完成後，若仍有剩餘車票，依縣府網站公告至本府民政處現場購票，售完為止】	取票地點皆擇一，逾時不候：		一般訂票： 560 位/列 愛心票： 6 位/列	
		台北車站 (花蓮返鄉專車服務台)		花蓮縣政府 民政處
	取票	8/28 09 時-17 時	8/29 9 時-17 時	
	候補公告	8/29 中午前	8/30 中午前	
	候補取票	8/29 14 時-20 時	8/30 14 時-17 時	候補名單各依取票剩餘數量公告